

证券代码：002875

证券简称：安奈儿

公告编号：2024-056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9日以现场（公司15楼会议室）会议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1月15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等形式向所有监事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谢惠芳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亲自出席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宁文女士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及延期的议案》

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及延期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募集资金金额和用途的变更，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的发展情况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及延期事项。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及延期的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

成就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成就，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公司对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事项的相关安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同意激励对象在规定的行权期内采用自主行权的方式进行行权。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公司本次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有利于完善公司风险控制体系，保障公司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促进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力，履行职责。本次继续购买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赔偿限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保险期限 12 个月，保费金额在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11 月 20 日